



鳳凰衛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貳零零肆年第一季度業績報告

鳳凰衛視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紅磡德豐街18號海濱廣場1座9樓

電話：852 2621 9888

傳真：852 2621 9898

網址：<http://www.phoenixtv.com>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特點：

創業板的成立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或會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始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富經驗的投資者。

鑑於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確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的主要方法是在聯交所營運的互聯網頁上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因此，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彼等須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財務概要

-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轉虧為盈錄得溢利約40,475,000港元，與去年同期虧損20,809,000港元相較有顯著的改善。
- 期內收入增加至約284,578,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上升64.1%。廣告收入升幅達81.4%。
- 鳳凰衛視資訊台的表現尤其突出，與去年同期相比，收入上升近18倍。
- 每股盈利錄得0.82港仙，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每股虧損0.42港仙。

在本季度初，鳳凰採用嶄新廣告銷售安排向中國大陸客戶推銷。正如本公司上一份公司報告所預示，此舉令收入激增，更可使鳳凰在持續三年錄得虧損後產生溢利。此形勢的轉變最令人鼓舞之處為鳳凰衛視資訊台的表現，其收入自去年同期的約2,504,000港元增加至本季度的約44,757,000港元，上升近十八倍。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收入創歷史新高，約為284,578,000港元，表現令人鼓舞，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幅約為111,174,000港元，或64.1%。佔本集團總收入94.3%的廣告收入增加約120,431,000港元，或81.4%。增長主要源自廣告銷售方面推行多個代理模式獲得成功使然。

經營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24.1%至約246,629,000港元，由於本集團的成本結構相對穩定，有關的成本增幅，主要是由於廣告收入上升而引致佣金支出增加。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經營溢利及股東應佔溢利分別約為37,949,000港元及40,475,000港元，比較去年同期錄得經營虧損約為25,380,000港元及股東應佔虧損約20,809,000港元，兩者明顯增長分別為約63,329,000港元及61,284,000港元。



本集團於本季度及去年同期的業績分別概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鳳凰衛視中文台	222,732	145,469
鳳凰衛視資訊台	44,757	2,504
鳳凰衛視電影台、鳳凰衛視美洲台及 鳳凰衛視歐洲台	11,590	19,668
其他業務	5,499	5,763
本集團的總收入	284,578	173,404
經營成本	(246,629)	(198,784)
經營溢利／(虧損)	37,949	(25,380)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40,475	(20,809)
每股盈利／(虧損)，港仙	0.82	(0.42)

下表顯示本季度及去年同期本集團業務的經營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鳳凰衛視中文台	86,720	40,715
鳳凰衛視資訊台	(1,701)	(29,954)
鳳凰衛視電影台、鳳凰衛視美洲台及 鳳凰衛視歐洲台	(13,539)	(8,841)
其他業務	(2,116)	(3,900)
集團行政支出	(31,415)	(23,400)
經營溢利／(虧損)	37,949	(25,380)

鳳凰衛視中文台至今仍是本集團最重要的收入來源，佔本集團的總收入達78.3%。與去年同期相比，其收入增加53.1%，而經營溢利倍升至約86,720,000港元。鳳凰衛視資訊台表現大幅改善，與去年同期約2,504,000港元相比，收入跳升至約44,757,000港元。經營虧損因而得以銳減至約1,701,000港元，或94.3%。



鳳凰衛視美洲台及鳳凰衛視歐洲台的業績持續增長，然而，鳳凰衛視電影台的收視費收入於本季度減少，主要由於國內代理商終止了最低擔保安排，因而導致經營虧損上升。

集團行政支出增加，主要由於宣傳項目及市場推廣活動引致額外支出。

業務概覽

作為本集團業務的主要一環，鳳凰衛視中文台繼續保持其為最富創意和最受華人觀眾歡迎電視頻道之一的地位。能達成此目標，是基於鳳凰努力不懈製作或購買能迎合中國大陸及其以外地區的華語觀眾口味的新穎娛樂及資訊節目。

鳳凰亦同時繼續在華人市場的國際新聞廣播機構中居領導地位。鳳凰一如既往不斷跟進重要世界大事的發展，包括伊拉克政治暴力、台灣大選、北韓核武問題以及中美關係進程等。鳳凰衛視資訊台則肩負報導新聞及經濟資訊等重責，而其收入急劇增長正好反映其於華人市場的獨特地位。

鳳凰剛於本年三月慶祝其八周年紀念，並且藉此機會加強大眾對其品牌的認識。鳳凰曾在其最大重點市場－北京－舉行以《我把夢想獻給你》為主題的大型慶祝會，又在馬來西亞舉辦一個精心策劃、名為《吉隆坡之夜》的活動，以感謝海外華僑觀眾（大部份源自馬來西亞）對鳳凰的支持。此等項目廣受歡迎，並能反映鳳凰孜孜不倦，為鞏固其品牌及吸納廣大觀眾而努力的精神。

展望

本季度業績足以印證先前的業績報告對鳳凰表現的詮釋實有依據，按照該等報告的預測，由於施行嶄新的廣告銷售安排，鳳凰可在二零零四年錄得溢利。此等業績同時顯示鳳凰決志追求高效率政策，利用靈活手腕結合新穎而富創意的節目以推銷廣告。鳳凰衛視資訊台的表現尤為令人振奮。儘管由於鳳凰衛視資訊台的成本較高使其目前仍然錄得虧損，然而，本季度收入迅速上揚顯示其可能於短期內達致收支平衡的指標。

鳳凰節目廣受歡迎加上嶄新廣告推銷制度得以發揮效力是影響鳳凰轉虧為盈的因素，故此等因素將繼續提升鳳凰於本財政年度及日後的表現。儘管有提及經濟過熱的談論，但中國的經濟仍會持續向上。由於鳳凰有許多客戶來自消費類產品行業，相信應不受商品及原材料相關公司所可能遭受的潛在經濟放緩因素影響，因而應可持續成為穩定的廣告合約來源。同時，鳳凰會繼續擴大其對海外華僑的影響力，特別是在東南亞地區。故此，管理層對鳳凰於可見的將來能持續錄得溢利極具信心。



鳳凰衛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鳳凰集團」或「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以及鳳凰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連同二零零三年同期及有關日期的比較數據。

董事的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行政總裁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0至第5.58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賦予的涵義）的股份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所擁有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1) 普通股

姓名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股份總數	股權百分比
劉長樂*	—	—	1,854,000,000	—	1,854,000,000	37.6%

附註：劉長樂先生為今日亞洲有限公司約93.3%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擁有人，而該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則擁有約37.6%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權益。

* 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除本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並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賦予的涵義），或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述的登記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0至第5.5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所擁有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A)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七日，本公司股東（「股東」）批准兩項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計有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為了提高執行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時的靈活性，就管理有關購股權計劃而由四名董事組成的委員會（「委員會」）已於二零零一年二月十四日批准對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而作出的若干修訂及於二零零一年二月十四日及二零零二年八月六日分別批准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而作出的若干修訂。聯交所事先亦已批准該等修訂。

(1) 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董事及鳳凰集團僱員授出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餘下的承授人 類別及人數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結餘
				於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 結餘	於期間內 失效	於期間內 行使	
2名執行董事：							
劉長樂	二零零零年 六月十四日	二零零一年 六月十四日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十三日	1.08	5,320,000	-	-	5,320,000
崔強	二零零零年 六月十四日	二零零一年 六月十四日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十三日	1.08	3,990,000	-	-	3,990,000
101名其他僱員	二零零零年 六月十四日	二零零一年 六月十四日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十三日	1.08	36,618,000	(80,000)	(1,930,000)	34,608,000
合計：							
103名僱員				<u>45,928,000</u>	<u>(80,000)</u>	<u>(1,930,000)</u>	<u>43,918,000</u>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授予一名僱員的80,000份購股權因其不再受僱於鳳凰集團而失效。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授予三十一名僱員的1,930,000份購股權已獲行使。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購股權於本期間內獲註銷或失效。

除上文所述者外，並無購股權曾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而授予董事、行政總裁、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或貨品或服務的供應商。並無參與者獲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超過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載列或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的個人限制。

(2)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鳳凰集團僱員授出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餘下的承授人 類別及人數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 結餘	於期間內 失效	於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結餘	
2名僱員	二零零一年 二月十五日	二零零二年 二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一年 二月十四日	1.99	1,700,000	-	-	1,700,000
18名僱員	二零零一年 八月十日	二零零二年 八月十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八月九日	1.13	12,160,000	-	(120,000)	12,040,000
5名僱員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二十日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二十日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十九日	0.79	2,468,000	-	(166,000)	2,302,000
合計：							
25名僱員				<u>16,328,000</u>	<u>-</u>	<u>(286,000)</u>	<u>16,042,000</u>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授予三名僱員的286,000份購股權已獲行使。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購股權於本期間內獲註銷或失效。

並無購股權曾根據購股權計劃而授予董事、行政總裁、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或貨品或服務的供應商。並無參與者獲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超過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載列或根據購股權計劃的個人限制。



(B) 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

PHOENIXi計劃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七日，鳳凰集團的成員公司PHOENIXi Investment Limited（「PHOENIXi」）採納PHOENIXi二零零零年股份獎勵計劃（「PHOENIXi計劃」）。根據PHOENIXi計劃，PHOENIXi的僱員，包括在PHOENIXi或其附屬公司或本公司全職工作的任何執行董事，均合資格接納可認購PHOENIXi股份的購股權。PHOENIXi計劃的條款概要載列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業績報告之「購股權計劃」一節內。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根據PHOENIXi計劃授出購股權。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根據股東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七日批准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條款，委員會可酌情邀請本公司或鳳凰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旗下任何僱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接納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不可超過本公司於批准計劃當日已發行股本的10%。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分別於二零零一年二月十四日及二零零二年八月六日作出修訂，而經修訂的購股權計劃概要載列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業績報告之「購股權計劃」一節內。

除本文披露及牽涉本公司股份上市前所進行的鳳凰集團重組計劃者外，本公司或鳳凰集團旗下任何成員公司於期間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士可透過購入股份或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公司機構的債券而獲益。

董事的合約權益

本公司董事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參與訂立及與鳳凰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且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期間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的合約中，概無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股東（並非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第2及第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以及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賦予的涵義）的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如下：

(i) 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名稱	普通股數目	股權百分比
Xing Kong Chuan Mei Group Co., Ltd. (附註1)	1,854,000,000	37.6%
今日亞洲有限公司 (附註2)	1,854,000,000	37.6%

附註：

1. Xing Kong Chuan Mei Group Co., Ltd.為星空傳媒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而星空傳媒集團有限公司則由News Cayman Holdings Limited擁有其100%普通可投票股份權益；News Publishers Investments Pty, Limited持有News Cayman Holdings Limited的100%普通可投票股份權益；News Publishers Investments Pty, Limited為STAR US Holdings Subsidiary, LLC的全資附屬公司，STAR US Holdings Subsidiary, LLC為STAR US Holdings, Inc.的全資附屬公司，而後者則為News Publishing Australia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而News Publishing Australia Limited為The News Corporation Limited（「News Corporation」）的間接附屬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News Corporation、News Publishing Australia Limited、STAR US Holdings, Inc.、STAR US Holdings Subsidiary, LLC、News Publishers Investments Pty, Limited、News Cayman Holdings Limited及星空傳媒集團有限公司，均被視為擁有由Xing Kong Chuan Mei Group Co., Ltd.所持有的1,854,000,000股股份的權益。

2. 今日亞洲有限公司由劉長樂先生及陳永祺先生實益擁有，兩人分別佔93.3%及6.7%的權益。



(ii) 須披露其權益的其他人士

持有超過5%權益的其他人士的名稱	普通股數目	股權百分比
華穎國際有限公司 (附註1)	412,000,000	8.4%

附註：

1. 華穎國際有限公司乃Cultural Development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而Cultural Developments Limited乃由中銀集團投資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銀集團投資有限公司及Cultural Developments Limited均被視作持有由華穎國際有限公司所持412,000,000股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股東或其他人士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持有附帶可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的所有情況下投票權的已發行股本面值或就有關股本的任何購股權的5%或以上權益或淡倉。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及開曼群島法例並無訂明有關發行本公司新股份優先購買權的條文。

購買、出售或購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期間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購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保薦人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當兩年服務合約屆滿時，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及美林遠東有限公司停止作為本公司的保薦人。自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起，本公司並無保薦人，因此毋須作出額外披露。

競爭權益

今日亞洲有限公司、Xing Kong Chuan Mei Group Co., Ltd.及華穎國際有限公司，分別擁有本公司股本權益的約37.6%、37.6%及8.4%。今日亞洲有限公司，連同其股東劉長樂先生及陳永棋先生、Xing Kong Chuan Mei Group Co., Ltd.及華穎國際有限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的界定，被視為本公司的初期管理層股東。





Xing Kong Chuan Mei Group Co., Ltd. 連同其最終母公司 News Corporation 均活躍於全球電視廣播業。News Corporation 旗下的環球業務遍佈美國、加拿大、英國、澳洲、拉丁美洲及亞洲等地，業務範疇包括製作電影及電視節目、電視廣播、衛星廣播及有線廣播、出版報章雜誌及書刊、製作及經銷宣傳推廣產品及服務，開發數碼廣播、開發條件存取及訂戶管理系統以及創作及播送受歡迎的網上節目。Xing Kong Chuan Mei Group Co., Ltd. 的控股公司 星空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目前在亞太區擁有及經營包括衛星電視的多媒體數碼平台。星空傳媒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 Xing Kong Chuan Mei Group Co., Ltd.）經營及廣播多個頻道，如 STAR Movies、STAR Chinese Channel（目前只在台灣廣播）及 Channel [V]。Channel [V] 的廣播範圍包括中國內地、台灣、香港、東南亞國家、印度次大陸及中東等地。星空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九日宣佈，根據由 STAR (China) Limited（星空傳媒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國國際電視總公司、廣東有線廣播電視網絡股份有限公司及 Fox Cable Networks Services, L.L.C.（星空傳媒集團有限公司的聯營公司）簽訂的協議書，其以二十四小時普通話播放綜藝娛樂的全新頻道「星空衛視」已獲准在華南地區落地。星空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十五日進一步宣佈，其與中國國際電視總公司已簽訂協議書，可使「星空衛視」在全國的三星級及以上酒店以及外國人及海外僑胞的寓所收看得到。

劉長樂先生及陳永棋先生分別實益擁有今日亞洲有限公司的 93.3% 及 6.7% 權益，今日亞洲有限公司持有 Vital Media Holdings Limited 的 100% 權益，而 Vital Media Holdings Limited 則持有香港一家電視廣播公司—亞洲電視的 46% 間接權益。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陳永棋先生亦擁有龍盛集團有限公司的 95% 權益，龍盛集團有限公司則持有亞洲電視的 16.25% 間接權益。彼亦擁有 Dragon Goodwi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的 80% 權益，而 Dragon Goodwi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已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五日完成收購亞洲電視的 32.75% 權益。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亞洲電視被視作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亞洲電視以香港觀眾為主要對象，透過粵語及英語兩個頻道經地面傳送廣播節目。該兩個頻道的訊號亦可在中國廣東省多處地方接收到。亞洲電視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宣佈，已收到中國有關當局的批准，可透過於廣東的有線電視系統，播放其粵語及英語頻道。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存在競爭或可能存在競爭的業務持有任何權益。

向一家實體提供墊款

有關本集團向一家實體提供超過本集團總資產值 8% 的有關墊款的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6。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現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建議的指引釐定。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核本公司的年報及賬目、半年度業績報告及季度業績報告，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定期舉行會議，與管理層一起審議鳳凰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常規，並商討審核、內部監控和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的成員計有非執行董事劉禹亮先生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嘉瑞醫生及郭孔演先生。

遵守上市規則的最佳應用守則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並無任何資料可合理顯示本集團於目前或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內任何時間並無遵守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5.28至5.39條載列的最佳應用守則。

承董事會命
劉長樂
主席

香港，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二日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附註	截至 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千港元
收入	2	284,578	173,404
經營費用	13	(205,622)	(163,818)
銷售、一般及行政費用	13	(41,007)	(34,966)
經營溢利／(虧損)		37,949	(25,380)
其他收入			
匯兌收益淨額		802	678
利息收入淨額		1,140	1,076
其他收入淨額		3,354	3,007
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虧損)		43,245	(20,619)
稅項	3	(2,421)	(854)
除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虧損)		40,824	(21,473)
少數股東權益		(349)	664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40,475	(20,809)
期初累積虧損		(612,471)	(539,534)
		(571,996)	(560,343)
股息	4	-	-
期終累積虧損		(571,996)	(560,343)
基本每股盈利／(虧損)·港仙	5	0.82	(0.42)
攤薄後每股盈利／(虧損)·港仙	5	0.82	不適用



未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426,163	388,869
應收賬款淨額		42,453	32,43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	288,425	277,651
存貨		8,618	9,187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7	340	223
自製節目		14,282	11,337
購入節目及電影版權－短期部份	8	8,554	9,259
		<u>788,835</u>	<u>728,964</u>
非流動資產			
購入節目及電影版權	8	25,560	24,133
固定資產淨額		59,699	62,607
土地按金及發展成本	9	61,120	61,120
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472	472
其他投資	10	29,986	—
遞延稅項資產		313	743
		<u>177,150</u>	<u>149,075</u>
總資產		<u>965,985</u>	<u>878,039</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10,112	96,432
遞延收入		80,312	52,420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7	10,056	9,982
應付稅項		8,345	5,939
		<u>208,825</u>	<u>164,773</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13	743
總負債		<u>209,138</u>	<u>165,516</u>
少數股東權益		<u>6,452</u>	<u>6,103</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1	493,395	493,173
儲備		257,000	213,247
總股東權益		<u>750,395</u>	<u>706,420</u>
總負債及股東權益		<u>965,985</u>	<u>878,039</u>

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積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未經審核)	493,173	824,839	—	(539,534)	778,478
股東應佔虧損	—	—	—	(20,809)	(20,809)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493,173</u>	<u>824,839</u>	<u>—</u>	<u>(560,343)</u>	<u>757,669</u>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積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493,173	824,839	879	(612,471)	706,420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 財務報告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1,148	—	1,148
行使購股權	222	2,130	—	—	2,352
股東應佔溢利	—	—	—	40,475	40,475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493,395</u>	<u>826,969</u>	<u>2,027</u>	<u>(571,996)</u>	<u>750,395</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 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千港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66,774	16,196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32,593)	(4,771)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2,352	(2)
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	36,533	11,423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	388,869	424,815
匯率變動之影響	761	-
期終現金及銀行存款	426,163	436,238



未經審核季度業績報告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集團之財政年結日已由六月三十日更改為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此，該等財務報表乃呈列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數據資料與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比較數字。

本未經審核季度業績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會計準則」）第25號（經修訂）「中期財務申報」而編製。

本季度業績報告應與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本季度業績報告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除本集團於本期間內增購一項證券投資後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準則第24號「證券投資的會計方法」外。

有關投資的會計政策列載如下：

其他投資以公平價值列賬。於各年結日，由其他投資的公平價值變動產生的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賬確認。出售其他投資的溢利或虧損，即銷售所得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異，則在產生時於損益賬確認。

2. 分類資料

本集團分為四項主要業務分類，包括：

- (i) 電視廣播－電視節目及廣告廣播；
- (ii) 節目製作及支援服務；
- (iii) 互聯網服務－提供入門網站；及
- (iv) 其他業務－商品服務、雜誌出版及發行，以及其他相關服務。



下列為本集團於有關期間按業務分類(主要呈報分類)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之分析：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電視廣播 千港元	節目製作 及支援服務 千港元	互聯網 服務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分類間 對銷 千港元	集團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279,079	763	427	4,309	-	284,578
分類間銷售	-	5,594	-	-	(5,594)	-
總收入	<u>279,079</u>	<u>6,357</u>	<u>427</u>	<u>4,309</u>	<u>(5,594)</u>	<u>284,578</u>
分類業績	73,987	969	(2,453)	(264)	-	72,239
未分配費用(附註i)						<u>(28,994)</u>
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43,245
稅項						<u>(2,421)</u>
除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40,824
少數股東權益						<u>(349)</u>
股東應佔溢利						<u><u>40,475</u></u>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電視廣播 千港元	節目製作 及支援服務 千港元	互聯網 服務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分類間 對銷 千港元	集團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167,641	707	318	4,738	-	173,404
分類間銷售	-	4,014	-	-	(4,014)	-
總收入	<u>167,641</u>	<u>4,721</u>	<u>318</u>	<u>4,738</u>	<u>(4,014)</u>	<u>173,404</u>
分類業績	5,329	(1,043)	(2,576)	(257)	-	1,453
未分配費用(附註i)						<u>(22,072)</u>
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						(20,619)
稅項						<u>(854)</u>
除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						(21,473)
少數股東權益						<u>664</u>
股東應佔虧損						<u><u>(20,809)</u></u>

附註：

- (i) 未分配費用主要為：
- 集團員工成本；
 - 辦公室租金；
 - 一般行政費用；及
 - 與鳳凰集團整體有關的市場推廣及廣告費用。

3.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於本期間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7.5%（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16%）稅率撥備。海外稅項乃根據本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適用稅率計算。

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的稅項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2,406	854
— 海外稅項	15	—
遞延稅項	—	—
	<u>2,421</u>	<u>854</u>

因採用本集團總部所在國家的稅率而導致根據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虧損）計算的稅項與理論款額之差異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虧損）	<u>43,245</u>	<u>(20,619)</u>
根據稅率17.5%計算（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16%）	7,568	(3,299)
毋須課稅收入	(2,457)	(3,519)
不可就課稅而扣減開支	4,953	3,999
未確認稅項虧損	1,602	3,673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	(9,260)	—
海外營運撥備	15	—
稅項支出	<u>2,421</u>	<u>854</u>



4.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無)。

5.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盈利／(虧損)及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股東應佔綜合溢利40,474,658港元(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虧損20,809,421港元)計算。

每股盈利／(虧損)乃根據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4,932,552,549股(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4,931,730,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4,944,172,661股普通股，其為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再加上假設所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視作以無償方式行使而應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1,620,112股普通股計算。由於行使本公司的尚餘購股權會對每股虧損產生反攤薄的影響，因此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攤薄後每股虧損。

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一筆應收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告代理－神州電視有限公司(「神州」)的款項約262,243,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2,606,000港元)。此款項為神州代表本集團收取的廣告收入，扣除神州代本集團支付的支出。結餘為無抵押及按現行銀行利率計息。由於中國實施外匯管制，故應收神州的款項並非以固定還款期支付予鳳凰集團。

本集團與神州已訂立一項商業及信託安排，詳情已在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五日刊發之公告內披露。

中國之信託法乃為較新推出的法例，且至今並無詳細之落實規定，因此，目前未能肯定與神州訂立之信託安排之中可依法執行之範圍。雖然管理層了解到現行安排乃法律上唯一可行之安排，但管理層將繼續監察及研究其他可行辦法以改善有關情況。

7. 應收／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關聯公司尚有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8. 購入節目及電影版權

	截至 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初結餘	33,392	37,330
添置	6,744	12,212
攤銷	(5,936)	(15,664)
出售及其他	(86)	(486)
期終結餘	34,114	33,392
減：購入節目及電影版權－短期部份	(8,554)	(9,259)
	<u>25,560</u>	<u>24,133</u>

9. 土地按金及發展成本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一日，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與深圳市規劃國土局簽訂購買一塊位於中國深圳土地之土地使用權之協議，以作發展一幢供鳳凰集團使用的建築物（包括一個製作中心）。購買土地使用權之總代價約57,354,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該附屬公司將土地使用權的權益轉移予另一家附屬公司－深圳鳳凰置業有限公司。該公司乃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作公司，而鳳凰集團的全資擁有附屬公司－鳳凰置業有限公司（「鳳凰置業」）則持有其90%股份權益。

按照協議的供款規定，已支付予深圳市規劃國土局的全部款項約為57,354,000港元，作為收購土地的費用，並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入賬列作鳳凰集團的土地按金。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價值增加至61,120,000港元，乃指就發展該建築物之其他相關成本。

根據鳳凰集團與中新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科建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全資附屬公司Oasiscity Limited（「Oasiscity」）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九日訂立的協議，Oasiscity將會收購鳳凰置業（其擁有深圳鳳凰置業有限公司的90%股權）的60%權益。收購事項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三日完成。

於同日，Oasiscity訂立一項股份押記（受益人為鳳凰集團），據此，Oasiscity抵押其擁有之鳳凰置業的30%股份權益，作為其全面履行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九日的協議所承擔責任的擔保。根據協議，Oasiscity將負責支付發展該建築物的一切所需資金，鳳凰集團毋須為發展該建築物進一步支付任何資金及擁有該建築物的部份非出售樓面面積的權益。

於該建築物發展完成時，預期本集團擁有之非出售面積之有關部份之價值，將不少於目前之賬面值約61,120,000港元。

10. 其他投資

於本期間，本公司之非上市證券投資，其公平面值約為29,986,000港元。

11. 股本

	截至 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u>10,000,000,000</u>	<u>1,000,000</u>	<u>10,000,000,000</u>	<u>1,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期初	<u>4,931,730,000</u>	<u>493,173</u>	4,931,730,000	493,173
行使購股權	<u>2,216,000</u>	<u>222</u>	-	-
期終	<u>4,933,946,000</u>	<u>493,395</u>	<u>4,931,730,000</u>	<u>493,173</u>

12. 承擔－購買電影版權及節目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節目及電影版權的待履行承擔總額約為89,929,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7,302,000港元)，當中約89,598,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4,437,000港元)乃與STAR TV Filmed Entertainment Limited(「STAR Filmed」)簽訂的購買電影版權協議，該協議延續至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另約33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65,000港元)為有關與其他節目供應商簽訂的購買節目版權協議。有關節目及電影版權的承擔總額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不遲於一年	<u>20,667</u>	23,148
遲於一年但不遲於五年	<u>69,262</u>	74,154
遲於五年	<u>-</u>	-
	<u>89,929</u>	<u>97,302</u>

13.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倘鳳凰集團有能力(直接或間接)對有關人士於作出財務及營運決定時發揮重大影響力，相反亦然，或倘若鳳凰集團及有關人士受到共同重大影響力，則有關人士被視為與鳳凰集團有關連。關連人士可為個人或實體。

在日常業務範圍內，鳳凰集團曾與關連人士進行下列重要交易：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向衛星電視有限公司(「STARL」) 支付／應付的服務費	a, b	13,127	20,258
向STARL支付／應付的廣告銷售及 市場推廣服務佣金	a, c	260	1,252
向STARL支付／應付的國際訂購 銷售及市場推廣服務佣金	a, d	696	588
向STARL銷售解碼器器材	a, e	29	137
向STAR Filmed支付／應付的 電影許可費	a, f	5,063	5,100
向SGL Entertainment Limited (「SGL Entertainment」)支付節目許可費	a, g	147	—
向亞洲電視企業有限公司(「亞視企業」) 支付／應付的節目許可費	h, i	—	477
向亞洲電視有限公司(「亞洲電視」) 支付／應付的服務費	h, j	32	41
向亞洲電視收取／應收取的服務費	h, k	324	—
向Fox News Network L.L.C.(「Fox」) 支付／應付的服務費	l, m	1,031	1,023
向British Sky Broadcasting Limited (「BSkyB」)支付／應付的服務費	n, o	1,240	1,169
向DIRECTV, Inc.(「DIRECTV」) 收取／應收取的服務費	p, q	<u>403</u>	<u>—</u>



附註：

董事已確認，所有上述關連交易曾於鳳凰集團的正常業務範圍內進行。

- (a) STARL、STAR Filmed、SGL Entertainment及衛視集團內其他公司，均為星空傳媒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其擁有Xing Kong Chuan Mei Group Co., Ltd. (為本公司主要股東)的100%權益。
- (b) 向STARL支付／應付的服務費包括向鳳凰集團提供的廣泛系列服務，服務費乃根據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九日訂立之服務協議的條款釐定。服務協議之概要載列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日發出之通函(「通函」)「新衛視服務協議」一節。固定或浮動收費均視乎所使用的服務類別而定。
- (c) 向STARL支付／應付的廣告銷售及市場推廣服務的佣金乃根據其代表鳳凰集團賺取及收取的廣告收入淨額(已扣除第三方代理費的有關款額)的15%(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4%至20%)計算。
- (d) 向STARL支付／應付的國際訂購銷售及市場推廣服務的佣金乃根據其代表鳳凰集團賺取及收取的收視費的15%(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15%)計算。
- (e) 向STARL銷售的解碼器器材乃根據雙方同意的條款收費。
- (f) 電影許可費乃根據與STAR Filmed訂立的購入電影許可協議收取。
- (g) 向SGL Entertainment支付之節目許可費乃按許可協議指明的條款收費。
- (h) 亞視企業乃亞洲電視的全資附屬公司，而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劉長樂先生及陳永棋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實益擁有今日亞洲有限公司的93.3%及6.7%權益，而該公司則間接擁有亞洲電視約46%權益。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陳永棋先生亦擁有龍盛集團有限公司的95%權益，而該家公司則持有亞洲電視的16.25%間接權益。陳永棋先生亦擁有Dragon Goodwill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80%權益，該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五日完成收購亞洲電視的32.75%權益。
- (i) 根據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九日訂立之節目版權協議，向亞視企業支付／應付的節目版權費乃就一系列節目按協議附表規定以定額收費或按雙方同意的收費。協議條款概要載列於通函「亞視節目許可協議」一節。
- (j) 向亞洲電視為鳳凰集團提供的新聞片段及數據傳送服務支付／應付的服務費，乃按雙方同意的條款而支付。

- (k) 向亞洲電視收取／應收取的服務費包括下列提供予亞洲電視使用的服務，並按服務協議指明的條款收費：
- 使用接收器所在地點的樓面面積；
 - 使用總控制室設備及傳送設備（包括就日常耗蝕進行保養）；
 - 光纖傳送；及
 - 影帶管理及播送服務。
- (l) Fox乃Xing Kong Chuan Mei Group Co., Ltd.的聯營公司。
- (m) 向Fox支付／應付的服務費包括下列提供予鳳凰集團使用的服務，服務費乃按服務協議指明的條款收取：
- 訂購Fox新聞服務的非獨家及不可轉讓許可權；
 - 辦公室租賃及使用工作室，視乎其供應而定；及
 - 使用Fox位於聯合國的攝影棚、全美各地的採訪場地以及由Fox衛星直播車位置取得Fox已進行報道的事件的現場畫面，視乎其供應而定。
- (n) The News Corporation Limited擁有BSkyB的36.3%股權，The News Corporation Limited間接全資擁有Xing Kong Chuan Mei Group Co., Ltd.。
- (o) 向BSkyB支付／應付的服務費包括下列提供予鳳凰集團使用的服務，服務費乃按服務協議指明的條款收取：
- 轉發器租賃；
 - 向上傳輸服務；及
 - 加密及電子節目指南服務。
- (p) DIRECTV乃The News Corporation Limited的聯營公司，The News Corporation Limited間接全資擁有Xing Kong Chuan Mei Group Co., Ltd.。
- (q) 向DIRECTV收取／應收取的服務費乃按服務協議指明的條款收取。

